

03 資格審查表

114 年度新竹市立竹光國中設置太陽光電運動場發電設備標租案

(本資格審查表應裝入外標封內)

投標人性名			審查結果意見欄	
負責人姓名		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	
連絡電話及地址				
審查項目欄		確認	審核	說明
1. 投標人資格證明文件（影本）	A：公司設立證明文件；若為法人應檢具登記證明文件及代表人資格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B：納稅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C：信用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	D：實績證明文件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2. 切結書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3. 授權書（無授權者免付）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4. 退還押標金申請單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5. 押標金轉作履約保證金同意書（無轉作者免付）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6. 押標金票據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7. 投標單（密封於標單封內）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8. 設置計畫書一式10份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9. 投標廠商聲明書		☐ 已檢附	☐ 符合	
備註：				

1. 上列各欄除審查欄及審查結果意見欄外，其餘各欄均須填寫。
 2. 檢查項目1. 投標人資格證明文件，投標人應依投標須知第十點，提送與原證件相符之影本。
 3. 檢查項目2. 至7. 需提送正本，並於檢查項目內「V」
- 以上文件與本審查表均須裝入外標封內。

投標人印章	負責人印章	審查人員簽名 (本欄投標人免填)